附件2

**“自在·童画”黄埔区育蕾幼儿园校园文化品质提升设计竞赛**

**参赛声明书**

1. 参赛者统一并遵守本征集内容及规则；组委会对征集规则拥有最终解释权；
2. 征集方案一律不设图签，展板正面不得出现参赛者的任何信息，不得在图面中出现表明任何有关作者姓名和所在单位的文字和图案，不符合规定者将被取消参加资格；
3. 竞赛获奖结果公布前，参赛者不得提前公开、公布自己的设计方案，不符合规定者将被取消参加资格；
4. 参加者拥有征集作品的版权，但主办方有权行使征集作品署名权以外的其他版权权利；获奖设计人不得将自己的设计方案另投他处或用于其他项目。本次竞赛的最终解释权为主办单位拥有；
5. 参加过其他征集的作品，或使用他人曾经在公开场合发表过的创意的作品不允许参加征集；参加者保证其作品未侵犯其他任何组织、个人等的合法权利，若由于参加者原因侵犯其他方权利或给主办方造成损失的，由参加者承担责任并赔偿损失；
6. 每位参加者限报名一个参加小组，不能报名多组参加；
7. 各小组提交一组征集作品，严禁重复提交。若发现同一作品出现重复提交情况，组委会有权选择其中一组作为征集作品进行评审。

主办方提供所有资料（文字、图纸、电子数据等）均受版权保护。未经授权，任何人不得将内容复制、改编、发布、转让，否则将依法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，并取消本次参赛资格。

参赛人员签字：

年 月 日